

搭建学习平台 促进人才培养

首届呼伦贝尔公安论坛完美收官

本报讯(记者金丽 通讯员包俊 陈艳彬)“我们以党建引领队建,把党的政治优势、组织优势转化为警务工作优势,落实在队伍建设上;以队建助力党建,又以警营文化、警营之家夯实队建……”呼伦贝尔市新巴尔虎右旗阿镇派出所所长魏志恒在日前举行的首届呼伦贝尔公安论坛——派出所论坛上掷地有声的发言,赢得在场领导、教授以及全市新任派出所所长、教导员的阵阵掌声。

首届呼伦贝尔公安论坛——派出所论坛,旨在为呼伦贝尔市公安局派出所新任年轻所长、教导员搭建学习交流的平台,推广先进工作经验,激发年轻干部积极思考、勇于探索的热情,从而有力推动呼伦贝尔市公安局派出所工作创新发展。同时,此次公安论坛也是强势推进政法队伍教育整顿工作,并与党史学习教育同解决实际问题相融合,深化落实自治区公安厅关于开展公安论坛要求的具体举措。

经前期选拔,来自不同地区的6位派出所所长、教导员作为代表,本着相互学习、交流经验、总结提升的宗旨,结合当前正在开展的政法队伍教育整顿、党史学习教育活动以



及派出所各项工作,重点围绕政治建警、社区警务、群众工作、探索新型警务模式、化解矛盾纠纷、特行管理和反电诈、“我为群众办实事”等工作议题进行了发言。

经过激烈角逐,新右旗阿镇派出所所长魏志恒荣获本次论坛第一名,海拉尔胜利街

派出所所长赵伟、向华街派出所所长杨宏峰分获第二、三名,呼伦贝尔边境管理支队上库力边境派出所所长呼格吉勒、牙克石市公安局永兴派出所教导员付强、莫旗公安局红彦派出所教导员刘海阔荣获优秀奖。

呼伦贝尔市公安局党委副书记、副局长张霄龙,中国人民公安大学治安学院副院长、教授李春华,中共呼伦贝尔市委党校政治学教授王丽娟,呼伦贝尔市公安局国保支队支队长周国栋以及全市76名新任职派出所所长、教导员参加此次论坛。张霄龙表示,首届呼伦贝尔公安论坛以交流为基础,是呼伦贝尔市公安局着力促进人才培养与锻造,结合当前开展的党史学习教育和教育整顿工作,引领全市公安民警辅警展开深入大学习、大讨论、大思考,为推动公安整体工作实现创新发展奠定坚实理论基础的重要举措。全市各级派出所要积极应对新时期、新形势下的新挑战,开创基层工作新局面,用心、用情、用力去解决群众“急难愁盼”问题,紧密与群众的血肉联系,忠实践行“人民公安为人民”的庄严承诺,以优异成绩献礼建党100周年。

首府举办预防劳动用工风险实务操作公益讲座

本报讯(记者唐旺助 通讯员张斯琦)5月22日,为落实人社部关于开展“法治人社志愿青春”青年仲裁员志愿者联系万家企业活动,呼和浩特市劳动仲裁委员会在呼和浩特市新城区奈伦国际举办预防劳动用工风险实务操作公益专题讲座。

为进一步发挥企业在提高就业质量、优化营商环境、维护劳动关系和谐与社会稳定中的重要作用,落实开展党史学习教育“我为群众办实事”实践活动要求,呼和浩特市劳动人事争议仲裁委员会结合办案实际,派出资深仲裁员潘文如老师,从企业实操角度出发举办此次公益讲座,潘文如老师围绕用工各环节法律风险防控要点,依法规范劳动用工管理,避免产生劳动争议,增加不必要的用工成本等方面进行了讲解。

通过开展本次讲座,提高了企业在劳动用工法律风险方面的防控能力,指导企业建立劳动争议内部沟通协商机制,开展争议预防化解等工作,引导联系企业了解劳动争议处理流程,为企业依法治企,实现用工科学化、规范化起到了很好的推动作用。

中国银行参展第五届世界智能大会

本报讯(记者杨乐 通讯员王玮)近日,第五届世界智能大会在天津市梅江会展中心开幕。作为本届大会战略合作伙伴、金融合作伙伴,中国银行连续第三届参展。

大会现场,中国银行以“智能时代,数字中银”为主题,围绕“融通世界,造福社会”的使命,以“文化传承,科技赋能”为线索,设置“卓越服务、稳健创造、开放包容、协同共赢”四大综合展区和“复兴壹号”“公益中国”“数字人民币”专属展区,围绕区块链、人工智能、大数据等数字化技术在金融领域的应用,全方位展示在推动数字化转型、开展金融创新、打造开放金融生态等方面的优秀成果与实践。

此外,中国银行展示了在助力社保服务、智慧党建和乡村振兴等领域的创新尝试,多角度呈现了服务国计民生的责任担当。

在“十四五”开局之年,中国银行已经迈上建设全球一流现代银行集团新征程。



呼伦贝尔市中院建章立制根治顽疾

本报讯(记者金丽 通讯员贾丹)近日,呼伦贝尔市中级人民法院积极建章立制,构建长效机制固化队伍教育整顿成果,实现标本兼治,以进一步深化顽瘴痼疾整治,规范司法行为,促进审判质效、司法公信力提升。

在整治顽瘴痼疾过程中,该院针对制度规定不适应、不明确等问题,在认真研究论证的基础上,着手修订完善了审判委员会、专业法官会议、“四类案件”监督管理、民事案件裁判文书送达等4项规定,制定出台类案强制检索制度,进一步形成分类科学、内容全面、操作明确的审判

管理制度体系,促进了科学有序管理。

新修订的审判委员会、专业法官会议制度进一步突出了审判执行工作的职能定位,细化了审委会、专业法官会议讨论案件范围、议事程序、人员构成,增加了专业法官会议与合议庭、审判委员会相互衔接有关规定,强化了会议决议事项的执行工作,有效提升了议事的科学化、规范化水平,树立了审委会、专业法官会议的权威。

新修订的“四类案件”监管办法明确提出了“四类案件”识别标准,并对院长履行审判

监督管理职责进行了规范,健全了监管机制,扩大了监管范围,填补了监管空白,消除了风险隐患。新修订的民事案件裁判文书送达制度对送达流程作出了详实规定,原则上取消了委托送达,扩大了电子送达和邮寄送达,进一步压缩了送达时长,提升了送达效率,达到了便民利民的目的。新出台的类案检索制度明确了类案检索的适用情形、检索的范围和方法,通过基本事实、争议焦点、法律适用问题等方面具有相似性的法院裁判文书,为待决案件裁判提供指引和参考。

以案为鉴筑牢政治忠诚 以案促改整治顽瘴痼疾

本报讯(记者王祯)为进一步增强典型案例的警示教育意义,落实从严治警管警各项措施,推动政法队伍教育整顿持续走深走实,5月21日下午,包头市司法局再次召开“以案促改”警示教育大会。局党组书记、局长张志刚出席会议并讲话,市司法局领导班子成员及局机关全体干部,市强制隔离戒毒所、市律师协会、市公证协会部分班子成员参加会议。

会议深入剖析了孟建伟、李书耀、孙郑

等自治区典型案例。市纪委监委驻市司法局纪检监察组组长杨魁满通报了本系统违纪违法典型案例,以身边人、身边事,引导全体司法行政干警深刻反思,做到“以案为鉴,以案促改”。

张志刚对队伍教育整顿“自查从宽、被查从严”政策进行再宣讲、再强调、再部署。会议强调,全局广大干警要通过警示教育,进一步强化政治纪律、政治规矩和法纪意识,筑牢政治忠诚,结合典型案例,身边人和

身边事,汲取反面典型沉痛教训,深刻查摆剖析自身存在的问题,以案为鉴,对镜反思,自觉把党纪法规作为政治生命的安全阀,防止蜕变的防腐剂。结合防止干预司法“三个规定”和“自查从宽、被查从严”政策,全体党员干部干警认真反思自己在政法队伍教育整顿七大顽瘴痼疾方面存在的问题,以壮士断腕、刮骨疗毒的勇气进行自我革命、自我查纠、自我剖析,保证警示教育和“以案促改”工作取得实效。

兴安盟司法局荣获司法部“4·15”有奖竞答优秀组织奖

兴安讯 近日,司法部中国普法微信公众号公布“4·15”有奖竞答获奖名单,兴安盟司法局荣获“4·15”全民国家安全教育日专项答题活动组织奖,成为内蒙古自治区唯一一家获此殊荣的盟市单位。

近年来,兴安盟司法局高度重视普法宣传工作,持续强化媒体普法宣传力度,创新普法宣传形式,实现了普法线上线下同步推进、同步发力。发挥传统媒体传播影响力,在兴安广播电视台创办《法治兴安》《清风兴

安》《学法进行时》以案释法栏目,创办蒙古语《法制和社会》栏目。在《兴安日报》创办“警界”“社会与法”“平安法治”“司法之窗”“民法典”等普法专栏。每月在盟内主要媒体发布每月普法宣传重点,形成了“广播有声、电视有影、报纸有文”的普法宣传新格局。持续加强网上普法窗口和阵地建设,运用“微博”“微信”“抖音”“今日头条”等新媒体传播法律知识,打造“指尖上”的微服务、“掌上”的微平台,实现学法零时差、零距离。全

盟新开通普法网站43个,普法微博16个,普法微信公众号94个,累计推送普法信息近35.4万条,在全社会营造了浓厚的法治宣传氛围。

下一步,兴安盟司法局将在普法宣传针对性和实效性上下功夫,以受众为导向,创新普法宣传形式,为人民群众提供更优质的法律服务,满足新时代人民群众的法治需求。

(兴安盟司法局供稿)

乌兰察布市司法局法律援助惠民生

乌兰察布讯 乌兰察布市外出务工人员公共法律服务中心始终坚持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想群众之所想、急群众之所急、帮群众之所难、谋群众之所需,开展“我为群众办实事”系列活动。

民法典宣传“人民心”,解决群众“困心事”。为进一步提升人民群众对民法典的知晓率,中心通过悬挂宣传横幅、发放宣传资料、开展法律咨询等方式,积极开展民法典宣传活动。工作人员用通俗易懂的语言,贴近生活的事例,生动详细地讲解民法典中与群众生产生活息息相关的法律知识,为群众答疑解惑,得到了群众的一致好评。

法律服务“惠民生”,解决群众“愁心事”。乌兰察布市外出务工人员公共法律服务中心努力为群众解决“愁心事”。教育整顿开展以来,解答群众法律咨询423余人次,疏导办理法律援助手续165人次。

纠纷调解“化民忧”,解决群众“烦心事”。进一步强化与工会、劳资、妇联、商会等专业

调委会的联系,规范调委会管理,形成了基层调解和专业调解相互补充的人民调解新局面,探索推行以“一站式”服务快速化解矛盾纠纷,全方位开通司法确认绿色通道,简化申请程序,最大限度地调处化解矛盾纠纷。3月份以来,共调处各类矛盾纠纷210余件。

(乌兰察布市司法局供稿)

